揭阳市揭东区公共服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 录**

[前 言 1](#_Toc85620511)

[一、发展基础与形势 2](#_Toc85620512)

[（一）发展基础 2](#_Toc85620513)

[（二）发展短板 6](#_Toc85620514)

[（三）形势要求 11](#_Toc85620515)

[二、总体思路与目标 13](#_Toc85620516)

[（一）指导思想 13](#_Toc85620517)

[（二）基本原则 13](#_Toc85620518)

[（三）主要目标 14](#_Toc85620519)

[三、促进人口自身均衡发展 18](#_Toc85620520)

[（一）延续人口总量势能 18](#_Toc85620521)

[（二）优化人口空间布局 20](#_Toc85620522)

[四、支持基本劳动就业创业 23](#_Toc85620523)

[（一）推进就业创业服务 23](#_Toc85620524)

[（二）深化职业技能培训 24](#_Toc85620525)

[（三）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25](#_Toc85620526)

[五、提升基本公共教育 26](#_Toc85620527)

[（一）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规范发展 26](#_Toc85620528)

[（二）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27](#_Toc85620529)

[（三）高水平高质量普及高中阶段教育 27](#_Toc85620530)

[（四）大力发展特殊教育 28](#_Toc85620531)

[（五）推动学校德育示范区建设 28](#_Toc85620532)

[（六）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 29](#_Toc85620533)

[六、完善基本社会保险 30](#_Toc85620534)

[（一）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和政策体系 30](#_Toc85620535)

[（二）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 30](#_Toc85620536)

[（三）不断提高社会保险管理经办水平 31](#_Toc85620537)

[七、强化基本卫生健康服务 32](#_Toc85620538)

[（一）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32](#_Toc85620539)

[（二）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33](#_Toc85620540)

[（三）加强中医药事业发展 33](#_Toc85620541)

[（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34](#_Toc85620542)

[（五）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34](#_Toc85620543)

[（六）切实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35](#_Toc85620544)

[八、提升基本住房保障 36](#_Toc85620545)

[（一）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36](#_Toc85620546)

[（二）推进“三旧”改造 36](#_Toc85620547)

[（三）提升农村住房条件 37](#_Toc85620548)

[九、健全基本社会服务 38](#_Toc85620549)

[（一）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38](#_Toc85620550)

[（二）开创青年事业发展新局面 38](#_Toc85620551)

[（三）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 38](#_Toc85620552)

[（四）积极发展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 39](#_Toc85620553)

[（五）完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 40](#_Toc85620554)

[（六）推进社会福利事业发展 41](#_Toc85620555)

[十、丰富基本公共文化体育 42](#_Toc85620556)

[（一）大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42](#_Toc85620557)

[（二）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43](#_Toc85620558)

[（三）着力培育特色文化产业 44](#_Toc85620559)

[十一、筑牢城乡安全底线 47](#_Toc85620560)

[（一）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47](#_Toc85620561)

[（二）全面深化平安揭东建设 49](#_Toc85620562)

[十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52](#_Toc85620563)

[（一）促进城乡区域均等化 52](#_Toc85620564)

[（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共享 52](#_Toc85620565)

[十三、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 54](#_Toc85620566)

[（一）发挥社会组织积极作用 54](#_Toc85620567)

[（二）吸引非公资本进入公共服务重点领域 55](#_Toc85620568)

[（三）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 58](#_Toc85620569)

[十四、规划实施保障 61](#_Toc85620570)

[（一）强化责任落实 61](#_Toc85620571)

[（二）加强资金保障 61](#_Toc85620572)

[（三）实施监测评估 61](#_Toc85620573)

#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揭东区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工作部署，围绕“产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努力把揭东建设成为产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的关键期。提升揭东区公共服务发展水平，打造引领国民经济发展新的增长极，是全面构建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公共服务体系的必由之路，是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开创新局面、创造新辉煌的重要举措。

为推进“十四五”时期揭东区公共服务更好更快发展，根据《揭阳市基本公共服务“十四五”规划》《揭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实际，编制本规划。

# 一、发展基础与形势

##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区委、区政府团结带领全区人民，加快建设统筹城乡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着力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和质量，基本实现了“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的目标，居民获得感和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就业和创业服务取得新成效。**就业形势更加稳定，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加强，扶持创业就业政策文件相继出台印发，就业创业资金支持力度加大，大力开发公益性岗位、扶贫车间，积极开展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南粤家政三大工程培训，十三五期间，我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2568人，促进创业人数1987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1779人，城镇登记事业率控制在3.2%以内，劳动关系更加和谐，严格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突出重点企业、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及时解决劳资纠纷，维护了社会稳定，全区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引发30人以上群体上访事件发生。同时，加快建立完善与疫情防控相适应的就业创业政策，加强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建立24小时重点企业用工调度保障机制和完善网络招聘机制，制定1+4工作方案应对失业风险，2020年，企业平均用工稳定率接近90%。

**公共教育质量和均等化程度实现新跨越。**教育事业总体水平迈上新台阶，在全市实现“五个率先”：率先实现教育强镇全覆盖、率先建成广东省教育强区、率先建成“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率先实现教育强镇复评全覆盖、率先建成“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区”。学前教育“入园难”问题有效缓解，2020年，全区学前教育毛入学率98.16%，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50.1%，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为94.2%。城乡义务教育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普及高中教育阶段教育得到巩固提高，中职教育布局更加合理，特殊教育进一步发展，2020年，全区小学生巩固率为100%，初中生辍学率为0.5%，全日制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95%，三残儿童少年入学率100%。教育公平实现进一步推进，“县管校聘”深化实施，城乡教师队伍结构日益优化；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得到统一；助学制度更加完善、助学范围不断扩大，非义务教育学生入读公办学校比例（不含西部五镇一街）达到95%。

**社会保障统筹水平得到新提升。**“十三五”期间，切实抓好企业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征缴工作，组织实施企业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工作，积极隐妥地推进机关事业单位社保改革，到2020年，企业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5.04万人、1.59万人、42.03万人，失业、工商参保人数2.90万人、4.31万人。用足用好援企稳岗社保政策，落实阶段性减、免、退、延社保费政策，出台《关于实施失业保险稳企返还的实施方案》，全力支持企业共渡难关。按时足额支付各项社保待遇，精准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和五保低保的社保兜底工作。工伤、失业、养老保险的统筹层次稳步提高，实现上线省集中式社保系统，实现养老、失业、工伤三个险种业务升级统一办理、数据共享、服务协同。

**医疗卫生和计生服务体系不断加强。**区域医疗卫生资源整合加快，目前全区已经构建东片、西片和城区中心片3个医共体。东片由区人民医院作为总医院，牵头云路、玉滘、埔田等3家卫生院组件医共体；西片由区第二人民医院作为总医院，牵头锡场、新亨、玉湖等3家卫生院组建医共体；中心片区由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作为总医院，牵头曲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件医共体。卫生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台阶，揭东现有医疗卫生机构561个，区中医院新建工程、区妇幼保计生服务中心综合楼、玉湖卫生院综合楼、揭东区人民医院（揭阳市第二人民医院）传染科楼、区疾控中心核算检测室、区第二人民医院核算监测室等一批重点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东部7镇（街）112家村级公建卫生站规范化建设任务全面完成。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日益优化，到2020年，全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1.76人，年均增速22%，全区建立居民健康电子档案人数82.24万人，建档率为83.29%，儿童基础免疫接种率、新生儿访视率、孕产孕妇建册率、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99.76%、76.64%、72.81%、20.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 构** | **区级医疗卫生机构** | **镇级卫生院** |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卫生所** | **村卫生室** | **属地管理的市级医疗机构** | **民营医院** | **民营急救站** |
| **数 量** | 9 | 11 | 2 | 1 | 492 | 2 | 8 | 1 |

**公共文化体育繁荣发展。**全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初步建成，现有区级文化站1个、图书馆1个、博物馆1个，镇（街）建有综合文化站13个，村（社）建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211个，实现全区、镇（街）、村（社）三级公共文化设施全覆盖。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不断推进，《揭东区文化馆总分馆建设方案》《揭东区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方案》出台，建成1个总馆+8个分馆+21个服务点的文化馆总分馆服务体系[[1]](#footnote-0)，推进1个总馆+7个分馆+21个服务点的图书馆总分馆[[2]](#footnote-1)建设。农村电影放映、送戏下乡活动持续开展，十三五期间，累计放映电影4000多场，送戏下乡750多场，丰富了农村精神生活。健身指导和体育设施供给机制不断完善，全区共有社会体育指导员1700多人，实现各镇（街）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点全覆盖，区级、各镇、乡村（行政村）实现配套器材全覆盖。群众性文体活动广泛开展，举办迎春文艺活动、新春潮剧专场晚会等各类书画展览、文艺展演、汇演活动，组建“文艺轻骑队”，繁荣文艺组作品创作，培育推荐文艺人才和作品，创作出《大国赤子》等一批多样化、高质量、影响大的文艺精品。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制度日益完善。**社会救助水平显著提升，城乡低保标准和补差水平年均超过省定的最低标准要求，特困供养人员生活供标准不断提高。养老服务水平稳步提高，全区共有养老机构15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场所205家，养老床位数6497张，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到36.2张，扎实推进老年人福利制度建设，启动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儿童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建立健全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建成揭东区儿童福利院（加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牌子），将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纳入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范围，加大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力度。慈善志愿事业健康发展，围绕赈灾、扶贫、助老、助残、助孤、助学、助医、环保、疫情防控等领域开展了慈善捐赠活动。殡葬改革及管理强力推进，强仪馆改扩建工程基本完成，遗体火化率达l00%。社工人才队伍迅猛发展，打造“三社联动”机制，组织开展“关爱困境儿童”、“开放社区课堂”、“关爱空巢老人”、“疫情防控宣传”等活动。

## （二）发展短板

**总体上看：**

揭东公共服务在设施建设、运营管理、人员队伍、质量效益等方面仍然滞后，尚未与城乡融合示范区定位紧密对接，也难以满足候鸟人群和各类人才日益增长的多样化需求；城乡之间、镇街之间的公共服务差距依然较大，农村、山区、基层和针对贫困人口的服务短板问题比较严重，东部地区与西部五镇公共服务均等化目标实现还有明显距离；公共服务体制机制创新动力不足，跨领域的政策统筹协调和资源共享利用不到位，市场和社会力量的参与程度、公共服务整体的信息化和智慧化程度都有待提高。

**分领域看：**

人口发展方面，一是保持适度生育水平压力较大，揭东生育水平存在持续走低、人口规模增长势头减弱并持续下降的风险。二是人口规模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的矛盾更加突出，2020年，揭东人口密度（1340人/km²）已经是全国人口密度（150.4人/ km²）的8.9倍，是广东省人口密度（481人/km²）的2.8倍，对资源环境的压力将更加突出。三是人口老龄化加速的不利影响加大，2020年13个镇街道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超过7%，其中，6个镇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超过14%，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压力将明显增加。四是人口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升，揭东大专以上教育程度就业人口比例[[3]](#footnote-2)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人口健康面临慢病人口增加、亚健康人群越来越庞大的威胁。五是人口城镇化面临较多挑战，人口城镇化水平仍然较低，中心城区、镇街、村社协调发展的局面尚未全面形成，西部“五镇一街”的人口集聚和辐射功能仍然偏弱，公共服务供给与人口发展需求的矛盾仍将长期存在。六是家庭发展能力问题日益突出，空巢家庭、单亲家庭、独身家庭及其他新型家庭形式出现，不利于发挥家庭情感维系、经济创新、健康、生育、养育、养老等功能。七是流动人口综合管理与公共服务面临一系列问题，外来流动人口居留方式日趋常住化和家庭化，但其城市融合程度不高，给城市公共服务供给和综合治理带来新的考验。

就业和创业服务领域，一是职工工资偏低，工资增长幅度赶不上物价上涨水平，当前一线职工工资月平均水平在3650元左右，虽然有了一定增长，但普遍低于社会平均工资（2019年为4720元/每月），且不能满足物价上涨所带来的生活压力。二是部分企业用工规范化、劳动合同规范化有待强化，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和劳动标准得不到规范落实。三是劳动维权、信访维稳形势依然严峻，特别是工程建设领域劳资纠纷时有发生。四是职业技能培训积极性依然不高，由于高效扩招，尽管实行免费职业培训，人们能就读普通高校，而报读技工学校的兴趣不高，至于农民工、失业人员的技能培训的积极性普遍也偏低。

公共教育领域，一是与教育现代相配套的教育发展理念还需深化，育人模式还需优化，“唯分”“唯升学率”思想仍不同程度地存在。二是教育保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在资金保障上，规划的科学性还学增强，除了保障学校新（改、扩）建工程所需，还要思考如何推动农村学校的文化建设，和特色打造，为农村学校向“小而精、精而美”发展提供更好资金保障。三是教育管理风险意识还需进一步提升，学校政治安全工作、疫情防控、舆情监控应对、作风建设都存在进一步提升空间。

社会保障统筹领域，一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不够完善，养老专项经费缺口较大，养老服务基础设施、专业队伍、产业发展、社会认知水平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养老服务城乡发展不平衡，农村敬老院设施简陋、功能单一，经费无保障，护理型床位占比低，护理人员不足。二是重点项目建设资金缺口较大，殡仪馆改建等项目资金仍存在较大资金缺口。三是养老制度向纵深发展阻力特别是社保扩面仍然沉重，揭东是全国第一批社保政策实施的试点县区，企事业单位性质复杂，各单位参差不齐，特别是非财政拨款单位因经济困难，无能力按时足额缴纳养老金和职业年金。

医疗卫生和计生服务领域，虽然近年来揭东卫生健康事业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对照省、市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卫生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总体较好，但区级的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就明显不足，区第一人民医院作为三级诊疗防治体系的龙头作用有待进一步提升，区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仍是我区的突出短板，急需尽快补齐。二是卫生专业人才短缺，全区每千常住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生数1.75人，与省卫生创强的要求的每千常住人口拥有职业（助理）医生2.8人仍然存在较大差距。三是西部“五镇一街”的村级卫生站规范化建设进度缓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仍停留在试点阶段。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一是精准实施救离政策要求存在一定差距，社会救助资源统筹层次不高、力度不强，分散化、碎片化救助局面还没有根本改变。二是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存在，城乡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建设存在较大差距。三是风险防患能力不强，受新冠疫情给经济发展和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带来系统挑战，国际形势的复杂性、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增强，国内民生就业压力大，经济上行压力大等现象。

公共文化体育方面，一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有待提升，公共文化场所、基础设施配套、文化活动经费投入亟待优化提升，进一步强化对人民群众对文化体育活动场地、设施需求日益迫切、多元需求的供给，有效激活农村文化体育基本公共服务网络点多面广、未能发挥应有作用的基础设施。二是文旅体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全区存在文旅体总量不足、结构不优、青黄不接、文化和旅游市场执法人员紧缺等问题。我区现有基层文化工作专业队伍、专业培训和指导亟待强化。三是文旅体产业规模化程度低，各类文化经营单位主要集中在三大传统项目：娱乐业、网络服务业和出版物零售等，对当前备受社会关注的新兴文化产业经营单位较少。

## （三）形势要求

**公共服务支撑经济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十四五”时期揭东地区生产总值目标为实现年均7.5%的增长速度，比“十三五”（5.47%）增速上升1.03个百分点，而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等为热点的公共服务支出，通过消费、投资、政府采购等社会需求对经济增长产生将直接的拉动效应。此外，从宏观经济系统中产业间的产品、服务、资金流向来看，公共服务支出中的分类项目将涉及对同产业产品、服务的需求，通过产业间的拉动与推动效应初始需求将演变为更多产业的总产值与最终产值增加，进而实现经济增长。揭东必须有效促进公共资源的优化配置，显著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的效率和效益，支撑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

**公共服务助力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衔接转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要目标之一就是要促进农村的充分发展，而农村的充分发展需要相应的公共服务匹配。揭东社会最大发展的不平衡就是城乡发展的不平衡，发展的最大不充分是农村的不充分，实现城乡的平衡充分发展就是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城乡协调发展也是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目标。随着全区4个省定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6898户16610人全面实现脱贫退出，持续优化提升全区发展较为落后地区基本公共服务，承担着助力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衔接转换的重要历史使命，要求基本公共教育、基本社会保险、基本社会服务领域特别是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农村低保、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发挥更加积极、长效的作用。

**公共服务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未来五年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求的重要阶段，迫切要求公共服务多元供给。“十四五”时期揭东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左右，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将达到58.54%，消费结构的调整升级将十分明显。随着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的加快，需求侧呈现出越来越明显的多层次、多样化发展态势，要有针对性地满足需求，就需要促进公共服务的多元供给，吸引市场和社会力量的参与，与政府兜底性服务形成互补与互动。

# 二、总体思路与目标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面向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进一步优化政府作用，进一步吸引市场和社会力量参与，不断建立健全制度体系、服务项目和规范标准，推进以服务人口配置基本公共服务资源，持续提高公共服务的共建能力、共享水平和质量效益，深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提升城乡居民获得感、公平感、安全感和幸福感，助力揭东实现“产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建设成为产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提供支撑，为揭阳打造广东沿海经济带新增长极贡献力量。

## （二）基本原则

**——保基本、广覆盖。**立足区情和所处的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守底线，补齐短板，保障基本民生。合理引导群众预期，科学确定基本公共服务的范围，动态调整保障标准，不断健全服务体系，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确保人民群众平等享有基本公共服务，逐步缩小城乡服务标准差距，让城乡居民公平共享发展成果、品质生活和现代文明。

**——全统筹、促均等。**统筹城乡、区域、群体等层面的基本公共服务发展，推进公共服务合理布局、均衡配置和优化整合，促进公共服务公平、普惠和便捷可及。加大基本公共服务投入力度，加强对农村、薄弱领域、基层社区和重点人群的倾斜和保障力度，努力缩小城乡之间、区域之间、主要领域之间和不同群体之间的基本公共服务差距，促进城乡区域领域人群协调、均等发展。

**——强改革、活供给。**改革创新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模式、监管模式和投入方式，加快建立基本公共服务多元化供给机制，促进优质资源共享，丰富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形式，积极推进科技成果在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的转化应用，丰富公共服务产品的供给，满足居民多层次、多样化需求。加快推进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新模式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中的运用，促进公共服务供需信息的互联互通，增强公共服务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能力，提高公共服务的智慧化水平，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

## （三）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面建立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规范标准和实施机制，供给与需求更加匹配，在劳有多得、学有优教、病有良医、住有宜居、老有赡养、幼有善育、贫有帮扶、娱有佳乐等方面不断取得新进展，全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供给规模有效扩大。**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政府投入保障有力、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多元化供给机制基本形成，基本公共服务领域逐步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内容更加丰富、结构更加合理，基本公共服务资源总量和优质资源规模明显增加。

**资源配置趋于平衡。**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公平、方便可及，面向基层、农村和弱势群体的投入力度进一步加大，优质资源覆盖面稳步提高。资源共享水平逐步提高，城乡之间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差距不断缩小。

**保障机制逐步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全覆盖，基本公共服务需求表达机制、标准制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有效建立，绩效评估、运行监测和督查机制更加健全，服务规范全面确立，服务成本个人负担比率合理下降。

**项目体系更加完备。**从人民群众对基本公共服务的基本需求出发，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全面建立，基本公共服务“揭东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兜底网”更密更牢，城乡居民最迫切、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表1 “十四五”时期揭阳市揭东区公共服务领域主要指标**

| **计 数** | **指 标** | **2020年** | **2025年** | **属 性** |
| --- | --- | --- | --- | --- |
| **一** | **人 口** | | | |
| 1 | 常住人口数（万人） | 93.24 | 114.87 | 预期性 |
| 2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4.42 | 58.54 | 预期性 |
| 3 | 人均期望寿命（岁） | 78.4 | 79 | 预期性 |
| 4 | 65岁以上人口比例（%） | 12.95 | 13.25 | 预期性 |
| 5 |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 83.6 | 89 | 预期性 |
| **二** | **教 育** | | | |
| 6 |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 | >97 | 约束性 |
| 7 | 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 | —— | 100 | 预期性 |
| 8 |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 | 98 | 预期性 |
| 9 | 义务教育学历合格教师数占全部教师比例（%） | —— | 100 | 预期性 |
| **三** | **就业创业** | | | |
| 10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64 | ＜3.5 | 预期性 |
| 11 | 新增城镇就业人数（人） | 5218 | [26000] | 预期性 |
| **四** | **社 会 保 障** | | | |
| 12 | 社会保障卡持卡人口覆盖率（%） | 96 | 100 | 约束性 |
| 13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 | >95 | 约束性 |
| 14 |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96.2 | 95 | 约束性 |
| 16 | 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户） | —— | 持续做好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工作[[4]](#footnote-3) | 预期性 |
| **五** | **医疗和公共卫生** | | | |
| 17 |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0.7 | 0.5 | 预期性 |
| 18 |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 10 | 8 | 预期性 |
| 19 | 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1.76 | 2.4 | 预期性 |
| 20 | 万人口全科医生数（人） | 1.38 | 2 | 预期性 |
| 21 | 每千名老人拥有社会养老床位数（张） | 36.2 | 40 | 预期性 |
| **六** | **社 会 服 务** | | | |
| 22 | 城镇“三无”对象有意愿的集中供养率(%) | 100 | 100 | 预期性 |
| 23 | 农村五保对象有意愿的集中供养率（%） | 100 | 100 | 预期性 |
| 25 | 每万人社会组织拥有量（个） | 8.25 | 9.23 | 预期性 |
| **七** | **文化广电体育旅游** | | | |
| 26 | 经常参加锻炼体育人数比例（含在校学生）（%） | 40% | 43% | 预期性 |
| 27 |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 2.04 | 2.3 | 预期性 |
| 28 | 公共图书馆有效持证人数占全区人口比例（%） |  |  | 预期性 |

# 三、促进人口自身均衡发展

注重人口内部各要素相均衡、人口与经济发展相互动、人口与社会发展相协调、人口与资源环境相适应。力争到2025年，全区常住人口总量达到114.87万人（保持2020年人口增速），全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8.54%。

## （一）延续人口总量势能

**引导生育水平提升并稳定在适度区间。**科学评估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对生育行为的影响，密切监测生育水平的变动态势，落实优化生育政策，健全生育调控机制。要针对人口变动态势，做好政策宣传，引导生育水平提升并稳定在适度区间，保持和发挥人口总量势能优势，促进人口自身均衡发展。

**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落实“全面两孩”“三孩”计生政策，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由控制人口数量为主向调控总量、提升素质和优化结构并举转变。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落实和完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加强人口动态监测工作，完善计划生育宣传倡导、依法管理、群众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计划生育工作长效机制。推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实行生育登记服务制度，加强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进一步简政便民。落实计生利益导向政策，对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前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家庭，落实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在社会保障、集体收益分配、就业创业、新农村建设等方面予以倾斜。开展村居的新家庭计划项目，普及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护、家庭文化等知识，培养家庭成员的健康照护意识，提升家庭成员的文化素养，增强家庭发展能力。

|  |
| --- |
| **专栏1 妇幼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工程** |
| 健全妇幼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完善性与生殖健康教育体系及工作机制，加强针对青少年及未婚人群、流动育龄人群的性与生殖健康教育和咨询指导。推进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源整合，健全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强化妇女保健特色专科服务能力建设，提供规范的妇女生殖保健服务。实施母婴安全计划、妇幼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保障工程，普及适龄青年婚前、孕前和产前检查，向孕产妇多渠道提供生育全过程的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做好流动孕产妇跨地区保健服务以及避孕节育的接续。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研发先进适用的计划生育技术和产品，规范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提高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能力和水平。 |

**推进家庭发展服务。**建立完善包括生育支持、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等在内的家庭发展政策，完善相关的税收、抚育、教育、社会保障、住房等政策，切实减轻生养子女家庭负担。全面落实“全面两孩”“三孩”计生政策，加强人口动态监测工作，完善计划生育宣传倡导、依法管理、群众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计划生育工作长效机制。完善计划生育奖励假制度和配偶陪产假制度。鼓励雇主为孕期和哺乳期妇女提供灵活的工作时间安排及必要的便利条件。支持妇女生育后重返工作岗位。增强社区幼儿照料、托老日间照料和居家养老等服务功能。完善殡葬基本公共服务。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发展，提高家庭生育意愿，努力保持出生人口数量基本稳定。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推进老龄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大力发展政府兜底保障型养老、社区居家养老、社会化中高端养老相结合的养老模式，建立健全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适度普惠型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加大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力度，整合闲置的教育培训、商业办公、医疗卫生、疗养机构和厂房等社会资源发展养老事业，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纳入城乡社区配套用房建设范围。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鼓励专业技术领域人才延长工作年限，积极发挥其在科学研究、学术交流和咨询服务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充分发挥老年人参与经济社会活动的主观能动性和积极作用。拓展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增强养老服务供给能力。加强农村养老机构建设，大力发展农村互助养老服务，推动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的服务设施和服务质量达标。积极探索“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广泛开展“老年宜居社区”建设示范行动，到2025年，社区、乡镇老年宜居社区覆盖率达到60%，老年人基本公共服务需求能够在社区得到基本满足。

|  |
| --- |
| **专栏2 老年教育机构基础能力提升计划** |
| 改善老年大学（学校）办学条件，建设一批乡镇（街道）老年人学习示范场所，大力发展老年教育培训。 |

## （二）优化人口空间布局

**加快完善人口数据管理。**充分利用人口普查数据，建设完善覆盖全区常住人口、以公民身份证号码为唯一标识、以人口基础信息为基准的、口径标准统一的、资源共享的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整合相关部门人口数据和信息资源，实现跨部门、跨地区人口基础信息的互联互通、动态更新和综合应用集成，充分发挥人口基础信息对决策的支撑作用。全面建立与省、市等有关单位的人口基础信息交流机制，实时准确掌握流动人口信息。

**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引导人口流动的合理预期，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畅通落户渠道，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提高城镇化质量。按照尊重意愿、自主选择、因地制宜、分步推进、存量优先、带动增量的原则，实施差别化落户政策，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优化以城镇化和城市群为主体形态的人口空间布局，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推动人口合理有序聚集。切实保障进城落户农业转移人口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权利和义务。加快实施居住证制度，推进居住证制度覆盖全部未落户城镇常住人口，保障居住证持有人享有国家规定的各项基本公共服务和办事便利。

**提升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水平。**实行居住地属地管理，进一步完善流动人口的权益保障机制、社会保障体系和公共服务网络。完善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制机制，全面实施流动人口登记制度，实行流动人口动态监测机制，实时掌握流动人口分布、生存发展状况及流动人口变化情况。以人口为基本要素，完善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增强公共服务对人口集聚和吸纳能力的支撑。

# 四、支持基本劳动就业创业

持续推进积极就业政策，提高劳动者素质，建立和谐劳动关系，保障劳动者权益。到2025年，“十四五”期间，力争新增就业2.1万人以上，就业创业培训2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

## （一）推进就业创业服务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推动重点群体稳定就业，贯彻和实行好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制定培育新动能促进就业政策，完善适应新就业形态的劳动用工和社保政策。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计划，扎实推进异地务工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实现就业服务全覆盖。做好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服务和就业困难人员托底帮扶工作。加强就业信息监测平台和就业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就业服务信息跨区域共享，建立健全失业预警和稳定就业机制。

**提升创业服务水平。**深入开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大对创业创新主体的支持，积极争取各级专项资金，盘活本地闲置厂房、低效利用土地等，加强对双创项目支持。政府投资的孵化基地等要将一定比例场地，免费向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提供，探索多种形式的创业补贴政策。支持和鼓励

农民就业创业，拓宽增收渠道。支持外出务工人员等返乡创业，进一步优化创业环境。针对就业重点群体和困难人员创业需求，完善小额担保贷管理机制，切实提升创业服务能力。鼓励依托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大中小企业融通、跨区域融通发展平台、专业化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加强创业指导专家队伍建设，发挥其在指导、服务和专业评审中的作用。实施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推动企业、双创示范基地、互联网平台联合开展托育、养老、家政、旅游、电商等创业培训，引导择业观念，拓展就业空间。

## （二）深化职业技能培训

提高技工教育工作的思想认识，充分发挥技工教育“促进就业、改善民生、推动发展”的重要作用。深化职业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完善职业教育统筹机制。推动产教融合发展，完善校企合作制度，大力开展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推行引校进厂、引厂入校、前店后校等校企一体化合作形式。创新校企合作办学体制与产教融合机制。推动职业学校参与行业企业技术创新中心、先进装备实验实训中心建设。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统筹整合全区职业教育资源，创新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加大新型职业农民的培育力度。推动中等职业学校培养知识型、发展型技术技能人才。进一步加强与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的合作，有力提升劳动者的技能水平。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大工程，组织开展城乡劳动力各类技能培训工作，确保达到稳定就业扩大就业的目的。到2025年，建成一个集实习实训教学、技能考核、师资及企业职工培训、技能竞赛、教产研发服务“五位一体”的现代职业教育实训中心。“十四五”期间，力争组织全面技能提升储备培训52000人（次），年培训10400人（次）。

## （三）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加强劳动合同管理，推进集体合同制度攻坚计划，强化对国有企业临时用工、非公有制企业、中小企业劳动合同签订、履行的监督检查。积极推行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规范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和监督。规范劳动力市场秩序，有针对性地开展对各类用人单位劳动合同签订、工资发放制度的检查，维护进城务工农民工及其他劳动者合法权益、社会保险扩面征徼、禁止使用童工、女职工权益保护、技术工种持证上岗等专项执法监察工作。创新劳动保障监察体制机制，加强劳动监察队伍和执法能力建设，提高劳资纠纷应急指挥平台、网络举报投诉系统和企业用工自主申报平台服务效率，积极推进劳动监察“两网化”和机构效能建设。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劳动维权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重点做好集体劳动争议处理工作。狠抓调解仲裁工作效能建设，到2025年，仲裁结案率不低于95%。

# 五、提升基本公共教育

全面实现统筹城乡的教育一体化，教育质量居全省中等偏上水平，建成教育强市，基本形成完善的终身教育体系，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到2025年，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全区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16000个，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60%，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95%以上，学前三年毛入学率达到100%。基本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和五年保留率达到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7%以上，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比例达到99%。全面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8%以上，60%以上的普通高中达到省一级学校办学标准。实现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特殊教育和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到2025年，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比例达到99%。

## （一）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规范发展

完善幼儿保教体系，加强公办幼儿园学位规划和建设，扩充优质学前资源，根据省“5080”目标要求，做好全区2021-2025年公办幼儿园学位建设规划，新（改、扩）建14所公办幼儿园，加强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和治理。通过派驻公办教师、培训教师、教研指导等方式，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切实增加普惠性资源供给。加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新增教育经费向学前教育倾斜，完善贫困儿童学前教育资助制度，按照民办幼儿园标准，提高公办园贫困幼儿资助标准。

## （二）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坚持九年义务教育，科学规划中小学校布局及学位建设，编制“十四五”时期中小学校布局和学位建设专项规划，进一步实施学位扩容行动。解决中小学教育用地问题，加快实施16所新（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积极稳妥推进“麻雀学校”撤并工作。有效落实"双减"政策，提高教学质量、效率，减轻学生作业负担。至2025年，全区新建初中2所，改扩建初中2所，新建小学6所，改扩建小学6所，撤并“麻雀学校”12所，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14000个。

## （三）高水平高质量普及高中阶段教育

全面实施“分类推进、促优提质”工程，优化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推进高中学校内涵和特色发展，建设一批区域示范高中。全面实施扩校建校和校舍改造提升工程，同步提升教育装备水平。建立健全与教育事业发展相适应的教职员编制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快补充紧缺学科教师。提高教育经费投入，完善高中学校改造提升经费保障机制，形成拨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至2025年，揭东一中、揭东二中、揭东三中打造成粤东名校，揭东三中、蓝田中学、梅岗中学、白塔中学、才林中学、光正实验学校达到省一级学校办学标准，云路中学、蓝田中学、白塔中学分别打造成东部、北部、西部片区中心高中，现代职校达到省级重点办学标准，全区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和高考质量跃居全市前列。

|  |
| --- |
| **专栏3 揭东区教育建设重点工程** |
| 揭东第一初级中学、白塔中学、梅岗初级中学、揭东区第十小学、14所公办幼儿园新建项目，立德学校扩建项目。 |

## （四）大力发展特殊教育

落实特殊教育经费投入，推动实施残疾学生15年免费教育，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及后续行动，积极发展残疾儿童学前教育，大力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加强特殊教育基础能力建设，大力推进标准化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残疾人中等职业教育基地建设，加快学前特殊教育机构建设，完善残疾学生随班就读服务体系。探索开展特殊教育课程改革；积极开展特殊教育教学模式、教学策略和方法改革，加强个别化教育，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高特殊教育教学质量。

|  |
| --- |
| **专栏4 揭东科教小区教育综合体项目** |
| 依托教育资源优势，构建“基础教育、学前教育、职业教育、个性化教育”全产业链，打造立足揭阳、面向粤东，集科普宣传、教育培训、文化休闲、城市服务、生态居住等功能于一体的宜居宜业宜学宜游科教产业集聚区。  总体布局：双心，即科教核心、商业中心；三园，即体育公园、科教公园和街头公园；多区，即校区、住宅、商业区、村集中发展区。 |

## （五）推动学校德育示范区建设

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增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时代性、科学性、实效性。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核心内容，继续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把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融入学校工作全过程。深入开展法治教育，不断提高广大青少年学生的法律素质，在校生的违法犯罪率控制为零。建设一批中小学校示范性德育基地。

## （六）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

完善教育信息化管理机制，加强对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运行管理，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共享，强化信息技术运用，提升教师运用现代化教育设施设备水平，增强学生利用信息手段学习能力。加大对教学仪器设备及教育信息化设备、计算机和校园安防设施的投入。加强教育信息化标准和制度研究，建立健全教育信息化标准体系，对网络建设、资源建设及培训和应用等提出科学的量化指标。

# 六、完善基本社会保险

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制度全覆盖，保障标准持续提高，不断完善人民生活有保障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和谐揭东。到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现应保尽保，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95%以上，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达到95%。社会保险管理和经办水平、保障能力不断提高。实现基本社会保险均等化，保障各类群体基本生活需求。

## （一）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和政策体系

鼓励积极参保、持续参保完善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和个人账户制度，积极做好基础养老金统筹工作。落实社保制度改革，继续组织落实好我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做好职业年金启动建立后的管理工作，做好新老制度衔接，实现平稳过渡。完善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政策，建立更加便捷的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机制。

## （二）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

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可持续方针，以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和基本医疗需求为重点，以非公有制、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为突破口，不断扩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医疗和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覆盖面。积极推动“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施，加快数据库建设，实现社会保险制度全覆盖。不断扩大职工养老保险覆盖面，加强基金征缴。深入做好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工作。重点抓好非公有制经济从业人员参加失业保险工作，将更多的劳动者纳入失业保险覆盖范围，切实解决进城务工人员的后顾之忧。落实城乡用人单位和职工的工伤保险制度，做好农民工、私营企业、商贸餐饮服务员为重点的人群和行业参保工作。完善生育保险办法，合理确定生育保险筹资比例，提高生育保险统筹层次，党政事业单位全部纳入生育保险参保范围，推进民营企业生育保险扩面工作。

## （三）不断提高社会保险管理经办水平

切实加强社会保险管理经办基础设施建设，以基层为重点，以提升服务平台建设为突破口，提升管理和服务效率。建立更加便民快捷的服务体系，提升社会保障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水平，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各项社会保险一网登记制度。继续推进“社会保障卡”发放工作，实现参保人员“记录一生、保障一生、服务一生”的目标。加快推进社会保险管理服务社会化，加强街道、社区的社会保障平台建设。

# 七、强化基本卫生健康服务

加快补齐医疗卫生事业短板，提升区镇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构建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到2025年，健康揭东行动取得显著成效，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79岁，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2.4人，万人口全科医生数2人，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基本解决，完善的分级诊疗制度全面建立，争取基本实现家庭医生鉴约服务制度的全覆盖，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人民群众主要健康指标达到或超过全省平均水平，为全区人民提供良好的人口环境和健康保障。

## （一）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加强和完善支撑体系建设，实施创优行动计划，推动区人民医院升三甲，第二人民医院建设特色专科；推进镇级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工程和村级的公建卫生站规范化建设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强医疗卫生队伍建设，健全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培养、提升机制，适当倾斜支持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计生服务中心补充紧缺的医务人员，完善人才梯队结构。选派优秀中青年医生、技师、护师到省级、国家级医院进修学习，全面提升诊疗服务能力。加快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平台建设，完善医疗卫生云服务平台建设，建立覆盖常住人口的健康档案信息。扎实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医共体”建设，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到2023年底，建成功能健全、运行高效、服务优质的医共体，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明显得到增强。

## （二）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大力推进家庭医生式服务工作，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做实、做细、做深，让老百姓享受到更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合理拓展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保健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制定和实施主要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等严重威胁重点人群的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探索以镇卫生院统筹管理乡村医生，大力培养基层公共卫生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推进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站能力建设，大力实施健康镇村、健康家庭示范建设，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

## （三）加强中医药事业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会议和实施“中医药强国”“中医药强省”发展战略等精神。制定扶持中医药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大中医药事业专项投入，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全面实施名院、名科、名医和名药的发展战略，加快中医重点专科建设。以区中医院为龙头，加快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完善中医药服务功能，强化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服务网络建设，大力推进“治未病”健康工程，强化涵盖预防、治疗康复、保健、养生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中医药人才选育机制，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提高中医药人才队伍素质，培育一批区级中医领军人才，宣传推广传统中医治疗技术。加强中医药科技创新，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

|  |
| --- |
| **专栏5 医疗卫生事业重点工程** |
|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揭阳市第二人民医院）传染科楼建设工程、揭阳市揭东区锡场镇卫生院（揭阳市揭东区第二人民医院）扩建工程、揭阳产业园基层社区医疗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工程、揭阳市揭东区中医医院建设工程内部装修配套项目。 |

## （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探索打造区级体育服务综合体，完善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体育设施，推动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分时开放，规划建设体育馆，加快足球场地建设。结合揭东生态及山水人文特色，打造户外休闲特色体育承载地，重点开展徒步运动、自行车运动等户外休闲运动项目，发展足球、篮球、排球等群体性运动项目，扶持壮大青少年体育事业发展，提供满足居民开展多类专项体育运动的设施场地。

## （五）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坚定不移贯彻预防为主方针，坚持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建立健全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健全区、镇、村三级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建设，增强早期监测预警能力、快速检测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综合救治能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建立健全健康教育制度，强化重点人群和重大疾病综合防控，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实现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向以健康为中心。全面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加快推进区人民医院传染科楼建设，规划建设负压病房和隔离病房并配套相应设备，进一步加强区人民医院、区疾控中心和区第二人民医院核酸实验室建设，切实增强传染病检测救治能力；加强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门诊和预防接种门诊的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传染病防控能力。健全疾病监测和疫情信息报告制度，提高疫情防控和风险分析能力。进一步健全区卫生应急指挥决策系统和流行病学风险评估体系，完善疾病监测预警系统，强化卫生应急演练和应急物资储备。

## （六）切实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强化落实食品药品安全法规制度，加大监管体系能力建设力度，提高安全标准，健全检验检测体系，全面落实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对重点生产经营单位、重点产品提高监督检查频次和抽样检测覆盖面。根据国家、省、市总体安排，建立并完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实施药品集中采购，推进药品连锁配送设施和网络建设，完善以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巩固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效果，推动医疗机构优先使用基本药物。加大农村食品药品安全治理力度，完善对网络销售食品药品的监管。

# 八、提升基本住房保障

进一步提高保障房建成率，逐步、逐批实施保障，逐步满足城乡居民基本住房需求，建立以公共租赁住房为主的可持续、能循环、多层次的住房保障体系。进一步加快“三旧”改造、农村住房条件提升，筑牢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

## （一）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重点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建立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和用地保障机制。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税收规费减免等优惠政策，加强与金融机构协调，鼓励商业银行加大对符合条件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坚持市场配置和政府保障相结合，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鼓励社会资本参与保障性住房建设。通过政府新建、收购、改建、配建以及社会捐赠等途径，增加保障性住房供应。优化保障性住房和商品住房的供应比例，建立以公共租赁住房为主的可持续、能循环、多层次的住房保障体系。

## （二）推进“三旧”改造

完善“三旧”改造地区周边交通学校、医院、商业服务配套设施，进一步提升居住水平和生活环境质量，促进当地社会经济增长，盘活土地资源。支持运用5G、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深化智慧城市建设、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有效解决重点区域交通拥堵及“停车难”问题，提高市民停车便捷度。

## （三）提升农村住房条件

进一步规范全区农村建房秩序，切实加强农房建设管控，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削坡建房风险点和边坡风险等级排查和整治，基本消除存在重大边坡安全风险的削坡建房存量，扭转削坡建房风险隐患突发多发的势头。持续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加强对农村危房动态排查，有针对性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切实提高农村危房改造质量安全水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逐步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

# 九、健全基本社会服务

基本社会服务发展的总体目标是构建制度更加完善、体系更加健全、覆盖更加广泛、功能更加强大，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现代化基本社会服务体系。到2025年，社会救助体系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到40张以上；着力提升残疾人、退役军人、妇女儿童、青年等社会服务水平。

## （一）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组织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力法》的宣传，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全方位优化妇女发展环境，进一步提高广大妇女儿童自我保护意识和维护合法权益的能力。关爱儿童健康成长，加强儿童思想道德教育和劳动教育，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权利，全面提升儿童综合素质。

## （二）开创青年事业发展新局面

深入贯彻实施《揭阳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20-2025年）》，聚焦青年思想道德、教育、健康、婚恋、就业与创新创业、文化、社会融入与社会参与、权益与预防犯罪以及社会保障等领域，优化青年成长环境，服务青年紧迫需求，维护青年发展权益，促进青年全面发展，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 （三）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

落实国家有关政策和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在保障退役军人享受普惠性政策和公共服务基础上，重点做好退役军人安置、教育培训、就业创业、抚恤优待、褒扬激励工作。对伤残军人特殊贫困群体制定特惠政策，推进区光荣院建设。做好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工作，完善落实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修缮管理维护工作制度，对未列入县（区）级以上管理保护的零散烈士纪念设施，有条件的申报列入县（区）级管理保护，达不到条件的，逐一落实保护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加强日常管护，建立定期巡查制度。

## （四）积极发展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

**强化残疾人保障体系与服务体系建设。**逐步提高残疾人的生活、护理补贴标准和康复、教育、就业救助标准并扩大补贴和救助范围，逐步提升残疾人的康复、教育、就业、维权、宣文体的服务能力。加大困难残疾人帮扶力度，落实监护缺失困境残疾人走访探视工作制度，通过落实定期访视、分类照顾、专项服务等措施，加强监护缺失困境残疾人救助帮扶和关爱服务工作，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进一步完善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重点加快完善区级残疾人康复、托养设施，推动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规模与服务需求规模相适应。争取中央、省、市财政资金对我区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予以支持。继续推进残疾人宣文体工作，加大对残疾人体育运动员的选拔、集训和组织参加广东省第九届残运会。争取培养一批残疾人文化创意基地。加强残疾人基层组织建设，争取每个村（社区）建立残协组织。

**完善残疾人社会救助力度与福利补贴制度。**加强残疾人基本民生保障和基本医疗康复保障，加大残疾人社会救助力度。加强残疾人基础设施和康复托养机构建设，将残疾人专业服务设施、无障碍设施改造等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积极建立残疾人福利补贴制度，整合残疾人共享小康工程相关政策，建立完善残疾人生活、护理、康复、社会保险、公共交通等补贴制度，并实行补贴标准的动态调整。全面推进福利企业依法管理，落实福利企业支持政策，加强福利企业监督，保障残疾人职工合法权益。

## （五）完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

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等底线民生保障水平。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大孤儿、困境儿童、失能和特困老年人的保障力度。完善落实残疾人社会救助政策，保障困难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坚持精细化操作、精准化救助，进一步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持续开展救助管理和托养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各项救助制度公开公平公正实施。有序推进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着力打造基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平台，推行“互联网+救助”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政策措施，实施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

## （六）推进社会福利事业发展

落实关于未成年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境儿童监护等政策法规，完善揭东区儿童福利院配套服务，支持专业社工和社会力量提供关爱服务，严厉打击拐卖儿童等侵犯儿童权益的行为，保障孤儿、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人群权益。推进揭东区区域性敬老院建设，根据实际需要，推进白塔镇玉新益康疗养院等镇级养老机构改扩建工程。加快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不断提高服务便利化水平。积极推进养老服务社会化，构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重点加强基层养老托幼服务，完善我区养老服务体系。

# 十、丰富基本公共文化体育

“十四五”期间，积极扩大基本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供给，均衡各项服务发展，逐步建立起现代化的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网络体系，推动公共文化体育服务向“广覆盖、高效能”转变，实现基本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标准化、均等化。

## （一）大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从中小学教育入手，强化宣传、教育、文化、档案、工青妇等部门行业齐抓共管，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加强“贤德揭东人”评选宣传，推进公民道德建设走深走实，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全面提升人民文明素质。

**加快实施文明创建工程。**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高标准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打造融合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基层综合服务平台。整合资源推进融媒体中心建设，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和网络空间治理。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

**加强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加强群众性思想政治工作，健全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机制。广泛开展文明村镇、文明户、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到2022年，全区文明村镇覆盖面达100%。完善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长效机制，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弘扬诚信文化，推进诚信建设，倡导诚信道德规范，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弘扬中华孝道，强化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的社会风尚。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

## （二）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实施文化设施提升工程。**深入推进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完善提升以区文化馆图书馆为总馆、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为分馆、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活动中心为服务点的总分馆制服务体系。完善体育设施建设，促进体育事业发展。配齐配强区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专业人员。强化村级文体协管员、文化管理员的业务培训和指导。进一步完善文化服务志愿者队伍和群众文化辅导员队伍。

**深入开展文化实践行动。**组织镇（街道）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人民广场等各类文化阵地常态化开展活动，丰富群众业余生活。支持演艺团体发展，加强文化艺术交流与创作，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加强现实题材创作生产，不断推出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作品。

**推进传统文化保护利用。**加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龙砂江氏祖庙”和“百鸟朝凤”古民居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曲溪老市老石街等的保护。依托汾水战役纪念公园、潮揭丰边人民委员会旧址、黄旭华院士旧居、蔡翘院士博物馆、梅冈书院、蓝田书院等，打造具有红色文化、名人文化、历史文化特色的文化高地。通过对曲溪老市老石街的整治，打造文化购物街与人民广场、港畔村古村落和万竹园连成一个集休闲、娱乐、历史文化观光、美食、购物于一体的中部城区文化旅游产业圈，提升城区的文化层次。

**创新文旅体综合服务发展模式。**推进媒体深度融合，落实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抓好服务效能提升试点推进，为解决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打造样板。突出体育健康主题、强化产业支撑带动，用足用活各级体育产业政策，积极开发户外徒步、攀岩滑索、器械赛事、汽车和自行车越野、马拉松赛等户外旅游新业态，促进体育+文化+旅游+健康的深度融合。

## （三）着力培育特色文化产业

**挖掘优势文化产业。**加强规划引导、典型示范，深入挖掘传统村落、历史经典、红色文化、民俗传说、农耕体验等乡村文化资源禀赋，培养乡土文化本土人才，培育手工艺、生态文化旅游、民间工艺制作、歌舞技艺表演等特色文化产业和创意产品，打造揭东乡村文化品牌。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以龙舟制造和锡器、石茶盘、金桔油、冬菜制作等非遗项目为重点，培育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传统工艺产品，促进传统工艺提高品质、形成品牌、带动就业。积极开发我区传统节日文化用品和“竖灯杆·升彩凤”、锣鼓标旗巡游、赛龙舟、“出花园”等民间艺术和民俗表演项目，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

**推动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推动乡村文化产业与互联网、科技深度融合，支持文化创意企业入驻乡村，开发文化创意产品。鼓励和引导规模企业和民间资本投资乡村特色文化产业，打造一批特色文化产业乡镇、文化产业特色村和文化产业集群，建设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潮汕优秀农耕文化产业展示区。

**增加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深入推进文化惠民，为农村地区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建立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机制，推动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开展“菜单式”“订单式”服务。推动优秀潮汕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和合理适度利用，支持“三农”题材文艺创作生产，鼓励文艺工作者推出反映农民生产生活的优秀文艺作品，展示新时代农村农民的精神风貌。

|  |
| --- |
| **专栏6 揭东文化强区建设工程** |
| **1．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工程。**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从中小学教育入手，深化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深化“贤德揭东人”评选宣传，推动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全面提升人民文明素质。  **2．新时代文明创建工程。**高标准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广泛开展文明村镇、文明户、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到2022年全区文明村镇覆盖面达100%。深入开展“扫黄打非”进基层。完善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长效机制。  **3．特色文化产业发展工程。**推动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以龙舟制造和锡器、石茶盘、金桔油、冬菜制作等非遗项目为重点，培育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传统工艺产品，促进传统工艺提高品质、形成品牌、带动就业。 |

# 十一、筑牢城乡安全底线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夯实基层基础，坚持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相结合，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

## （一）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推进全民减灾防灾知识普及。**提升各级监管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强化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风险管理、安全技术、事故案例分析等相关内容学习。强化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员、第一风险人的业务培训提升，强化企业各级人员的培训，探索开发针对企业不同岗位员工的线上、线下多种培训课程，拓展安全知识获取渠道。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安全宣传教育，以安全教育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家庭等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提升社会公众安全意识。

**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采取多种措施加强综合性救援力量建设，采取与地方专业队伍、志愿者队伍相结合和建立共训共练、救援合作机制等方式，发挥各方面力量作用。优化全区消防布局，加强消防救援设施建设，完善消防供水设施，推进镇级专职队救援站建设，逐步增加消防装备建设的经费投入。强化应急救援队伍战斗力建设，抓紧补短板、强弱项，全面强化各专业队专业救援技能。适应科技信息化发展大势，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提高监测预警能力、监管执法能力、辅助指挥决策能力、救援实战能力和社会动员能力。

**完善应急体系建设。**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完善自然灾害、重特大事故和环境公害及人为破坏的应急管理、指挥救援计划，构建“三防”相关行业领域的应急预案体系。完善极端天气情况下应急预案，完善灾害威胁区域人员应急避难场所转移安置工作应急响应启动体系；建立灾害调查评估体系；强化城市防洪、排涝抢险救灾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深化粉尘涉爆等传统高危行业领域技术革新与设备升级改造，实行“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员”。推进消防救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制定区域消防站救援站和消防装备规划，全面提升抗御火灾风险能力。

**提高应急物资保障水平。**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及应急处置机制，实行储备粮、储备油、应急药品等应急物资的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实物储备与产能储备相结合的应急物资储备联动机制；推进揭阳产业园粮食应急储备物资仓库进度，着力解决粮食加工、运输和销售网络问题，确保粮食安全；建立快捷高效的物资调拨调运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根据全国基础版家庭应急物资储备建议清单，因地制宜加快制定区域扩充版清单，引导城市家庭对家庭急救箱进行疫情、洪水、火灾、地震、台风等物资储备。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全面适应科技信息化发展大势，依靠科技提高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提高监测预警能力、监管执法能力、辅助指挥决策能力、救援实战能力和社会动员能力。

**加快应急平台系统建设。**建立集统一指挥、快速响应、信息共享、会商平台、可视化管理于一体的智慧应急指挥平台，按照“大应急”理念，抓好部门分平台建设，做到信息共享，确保直通街道社区和基层网格员。充分利用“互联网+”、云计算和5G信息技术等先进科技手段，推进安全和应急管理领域物联网应用建设，提升区应急指挥技术支撑系统的科技含量和智能化水平。

## （二）全面深化平安揭东建设

**提高社会治安防控水平。**全面整合共享数据资源，形成智慧新指挥、新侦查、新防控、新民生等八大创新警务应用，落实区智慧智能指挥侦查项目建设。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完善网格化管理，稳步推进全区治安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提高基层警务保障水平，加快玉湖、锡场、埔田、磐东派出所工程和磐东交警支队建设。深入实施强警工程，鼓励支持集中培训、互帮互学、民警自学等方式，打造人民群众满意的高素质过硬公安队伍。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加快推进“雪亮工程”，打击“黄赌毒”等传统犯罪及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严厉打击黑社会性质组织、恶势力犯罪集团；依法严厉打击和惩治盗窃、抢夺、诈骗、枪爆等直接威胁群众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加大力度打击非法集资、网络传销、“套路贷”等典型经济犯罪案件，深入推进“全民禁毒工程”，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

**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健全“平安建设”的长效机制，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常态化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强执法、严监管，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加强综合监管，充分发挥安委会统筹协调作用，督促各地、各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落实“一线三排”工作机制，围绕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消防、非煤矿山、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等重点行业领域，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管理以及危险品、违禁品安全管理，推动全区安全生产整体水平明显提高、安全生产形势明显好转。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落实“四个最严”的要求，全面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形成企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共治格局。严把产地环境安全关、食品生产使用关、食品加工质量安全关、流通销售质量安全关、餐饮服务质量安全关等5道关口，实现生产、流通和消费环节的全过程监管。加大对重点产品、重点场所的抽检力度，提高食品药品安全风险识别、评估和防控能力。加快完善行业主体信用信息记录，落实守信联合激励与失信联合惩戒措施。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党中央关于维护政治安全的各项要求，确保我国政治安全。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加强对经济领域风险的梳理排查，建立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做到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将各类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健全常态化监测机制，加强政府性债务与隐性债务监测预警。提高库款调度规范化、科学化水平，防范支付风险。强化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建立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长效机制。切实落实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下大气力解决好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全面做好就业、教育、社会保障、医药卫生、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社会治安、住房市场调控等各方面工作，不断增加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提升社会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加强矛盾排查和风险研判，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致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探索在矛盾纠纷多发领域建立“一站式”纠纷解决机制。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

# 十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加快形成促进城乡和区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的制度体系，推进社会保障顺畅衔接，协同发展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社会事业，进一步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差距，推动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提高。

## （一）促进城乡区域均等化

缩小城乡服务差距。加快义务教育、社会保障、公共卫生、劳动就业等制度城乡一体设计、一体实施。有步骤、分阶段推动规划、政策、投入、项目等同城化管理，统筹设施建设和人员安排，推动城乡服务内容和标准统一衔接。把基本公共服务重点放在农村和接纳农业转移人口较多的城镇，补齐农村和特大镇基本公共服务短板。鼓励和引导城镇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延伸，促进城市优质资源向农村辐射。提高区域服务均等化水平。强化区人民政府统筹职能，加大对区域内基本公共服务薄弱地区扶持力度，逐步缩小镇（街）间服务差距。

## （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共享

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信息、资源、技术、设备等要素共享和互相开放，对基础设施进行合理配置，统一规划、充分发挥资源集聚的效用。促进区域教育资源统一规划和共享，推进区域公共医疗卫生资源共享，加快区域公共文化体育资源共享，加快推进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建立区域体育信息资源共享的标准和技术平台，初步建立人口计生基础技术服务信息资源共享体系，推进区域生活保障业务资源共享，建立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基本公共服务制度间的衔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框架、内容和实施步骤相互间的对接，减少制度障碍。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待遇互相承认，使基本公共服务不因人员流动而改变，为各项资源要素自由流动提供条件。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内容和服务流程的标准化建设，为最终统一基本公共服务待遇打下制度基础。构建公共就业信息共享机制，建立覆盖城乡、直达社区互联互通的人力资源市场信息网络，人力资源信息预测预警机制，促进人力资源要素自由流动。整合相关资源，持续改善基层各类公共服务设施条件。依托政府综合服务大厅完善相关经办服务设施，推动基层综合公共服务平台统筹发展和共建共享。简化基层办事环节和手续，优化服务流程，明确办理时限，推行一站式办理、上门办理、预约办理等服务方式。

# 十三、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

发扬以共享发展增进人民福祉的重要理念，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支持各类主体平等参与，形成并扩大供给合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 （一）发挥社会组织积极作用

**发展非营利公共服务组织。**扩大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领域民办非企业单位承接政府职能、参与政府购买基本公共服务的范围，拓展社会组织发展空间。大力发展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推进规范化和品牌化建设，提高公信力和自我发展能力。落实和完善财政扶持、税费优惠、人才队伍建设及社会保障等政策，加强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社会组织的规范管理及能力建设，促进健康快速发展。促进事业单位在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方面发挥更积极作用。

**扩大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队伍。**加快培育发展社会工作者队伍，通过灵活适宜的方式，在社区公共服务、家庭支持、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等领域加大社工服务引入力度，重点在城乡基层增加专业社工。推行志愿服务项目需求和岗位定期发布机制，打造供需无缝对接平台，建立健全志愿服务记录管理，促进志愿者组织规范化常态化运行，提供多层次、多样化、有特色的基本公共服务。

**加强社会自组织及服务能力建设。**坚持服务中心下移取向，做实做强社区公共服务平台，按标准配备设施设备和服务队伍，整合力量，集成服务。在全省加快推行社区公共服务事项准入制度，“权随责走、费随事转”，切实减轻社区行政负担。细化优化社区网格化管理，将基本公共服务落实到社区、细化到网格、延伸到家庭。开展社区服务中心（站）社会化运营模式试点，探索形成政府引导和财政兜底、社会组织参与和直接运营、居民和社会有效评价评估的社会化社区服务新模式。发挥居（家）委会、村委会、议事会等基层组织在动员社区资源、提供公共服务、开展调查评估等方面的作用。

## （二）吸引非公资本进入公共服务重点领域

**提供多元化多层次的教育服务。**发挥优质学校的辐射带动作用，鼓励省内优质基础教育学校整合薄弱校资源，建立分校，一体化管理。加快研究制定促进校企合作办学的有关法规和激励政策，深化产教融合，鼓励行业协会、企业兴办职业教育，强化企业在校企合作中的主体地位，推动校企合作的制度化建设。进一步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试行职业院校和企业联合招生、联合培养及学徒制，企业根据用工需求与职业院校实行联合招生（招工）、联合培养。

**拓展社会力量办医空间。**实行“非禁即入”，放宽市场准入，引导社会力量进入医疗服务资源较稀缺的康复、护理、老年病等领域，设立肿瘤、心血管、儿科、眼科、妇产科、口腔、中医特色专科、精神病科、整形外科等专科专病医疗机构，鼓励发展健康体检、中医养生保健、健康评估、医学检验中心和影像中心等健康服务新兴业态。为社会办医预留规划发展空间，同步预留诊疗科目设置和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空间。鼓励有实力的企业、慈善机构、基金会、商业保险机构等举办医疗机构，鼓励具有资质的人员依法开办高端私人诊所。鼓励公立医院资源丰富的地区探索以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方式建立面向所有医疗机构的区域性检验检查中心，引导社会资本以多种方式参与包括国有企业举办医院在内的部分公立医院改制重组。

**鼓励非公资本参与社会服务。**在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社会保护等领域，稳妥推进政府向非公资本购买服务。对五保对象、孤残儿童、重点优抚对象等集中供养的项目，积极引入社会力量，按政策给予补贴补助，实行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在福利床位空置率较高的部分镇街，引入社会化运营管理，按照实际入住的符合政策兜底保障条件人员给予财政补贴。灵活采取多种方式，推动政府与社会资本在养老等领域合作。

**促进保障房建设和运营市场化。**支持符合条件的市场化实施主体发行企业债券或中期票据，鼓励发行“债贷组合”专项债券。引导民间资本通过直接投资、间接投资、参股、委托代建等多种方式参与危旧房、三旧改造。鼓励商业银行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开发适合住房租赁业务发展需要的信贷产品。进一步发挥开发性、政策性金融作用，鼓励商业银行按照风险可控的原则，加大对公共租赁住房等保障性住房的信贷支持力度。支持采取购买服务、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模式，将现有政府投资和管理的公租房交由专业化企业运营管理，不断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

**加大公共文体服务领域非公资本参与力度。**在公共文体设施运营管理、表演艺术团体演出、体育赛事活动，全民阅读、群众文化、全民健身、文化艺术体育人才培养、古籍保护、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展示传播、地域文化体育品牌培育与推广等项目中，大力推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持社会资本参与“三馆一院”建设，逐步探索“政府+社会出资”等方式，按照以事定费的原则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将民办图书馆、民营演艺机构、民办博物馆、民办互联网服务场所等由非公资本提供、符合一定标准的文体服务纳入政府购买范围。

**扩大公共服务对外开放。**支持中外合作办学、合作办医、共建养老机构，吸引外商通过合资或独资形式，兴办国际学校、双语幼儿园、“企业大学”、培训机构、专科诊所、健康保健中心及残疾人托养康复机构，鼓励连锁经营和标准化服务。在公共文化、群众体育等领域的加强对外交流，开展国际合作项目。

## （三）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

**推动数据资源多方共享。**推进网上办公和信息资源共享，构建横向衔接、纵向贯通的网上信息系统，实现区镇（街）之间、部门之间、镇（街）与社区（村）之间管理服务信息互通，有效对接服务需求与服务供给。通过数据共享，简化办事程序，逐步形成一个窗口、一张电子卡服务模式，让人民少跑路。加强公安、民政、教育、卫生计生、人力社保等部门信息共享，推动实现人口信息登记、就业社保、婚育证明等服务便捷办理。积极探索推进各类公共服务卡融合、整合，推广一卡式便捷化服务。搭建互联互通的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实现电子病历、电子健康档案协同共享的连续记录。

|  |
| --- |
| **专栏8 智慧揭东重点工程** |
| **1.智慧城市工程。**运用信息技术加快智能城管、智能环卫、智能停车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数字化城市管理水平。加强公共安全区域视频智能感知采集网建设，持续推进“平安揭东”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高清化、智能化改造，实现全区一类点高清化率100%，基本实现城镇公共安全区域重点部位智能视频监控全域覆盖。打造具有揭东特色的应急管理综合信息平台。  **2.智慧交通工程。**构建智慧交通管理与服务平台。推进区级综合交通指挥中心建设，实现交通规划、公共交通管理、行业监管、公众出行信息服务等方面信息数据的实时更新与应用。继续优化完善非现场执法监控系统的功能，积极探索“大数据+综合执法”。探索建设智能交通应用示范区。  **3.智慧能源工程。**推进智能化电力运行监测和管理技术平台建设，适时建设主动配电网、配备配网带电作业机器人、安装新型智能电能表、电动汽车无线充电与电网互动系统，探索建设智慧能源建筑、柔性交直流混合配电网、能源物联网、能源管理平台。  **4.智慧农业工程。**探索应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改造升级。加快农业信息化示范市建设，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完善区镇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为广大农业生产经营者提供全方位信息服务。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逐步构建农业资源数据中心、农业生产环境监测系统、产品溯源系统、智能化社区直供销售系统。加快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构建衔接农产品龙头企业、批发市场、配送中心和农资流通企业的新农业电子商务服务体系。  **5.智慧水利工程。**积极推进智慧水利数据中心、智慧高架视频监控体系和智慧水利监测体系、智慧水利指挥调度中心建设，建立智慧水利实时监控平台。通过互联共享，实现对全区重点涉水工程以及全境水域的实时监管。  **6.智慧物流工程。**积极推进智能立体交通运输体系、智慧物流园区与现代物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着力打造智慧物流产业链。  **7.智慧环保工程**。完善区、镇（街）两级环境信息网络平台和信息数据平台，全面加强对重点污染源和污水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的监控。  **8.智慧医疗工程。**加强智慧医院建设，推进线上预约检查检验。大力开展远程医疗服务，全区三甲医院建成互联网医院。推广电子健康码应用，逐步取消医院就诊卡，实现“一码通用”。探索检查结果、线上处方信息等互认制度。规范推广慢性病互联网复诊、互联网健康咨询等模式。加强“互联网+”科普和医学教育服务。  **9.智慧教育工程。**实施“揭东智慧教育大数据工程”“智慧课堂示范工程”“教育管理信息化提升工程”，建立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和共享环境。推进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引入“平台+教育”服务模式，整合各类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支持系统，逐步实现资源平台、管理平台的互通、衔接与开放，建成揭东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融合众筹众创，实现数字资源、优秀师资、教育数据、信息红利的有效共享。 |

**加快发展网上服务。**开展“互联网+公共服务”，增加网上服务事项，逐步形成网上办理、自助办理和移动平台办理相结合的服务模式。继续整合中小学名校名师资源、电子教材及相关企业优质资源，形成数字化的教育资源供给。加强远程医疗系统建设，推广非急诊全面预约挂号。统筹各类文化资源，利用互联网、移动通讯网、广播电视网等，实施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社区等重点项目，构建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库群，方便居民随时随地获取文化资源。

**加强社区智能服务平台建设。**完善“96156”社区服务平台，整合社区数据信息资源，零距离组织开展宣传教育、居民交流、邻里互助等互动式社区活动。搭建社区公共服务信息化平台，对接助老、助残、家政、护理、陪伴等服务需求和供给，提高便利化程度。

|  |
| --- |
| **专栏9 揭东区“数字政府”建设工程** |
| **目标实施分“三步走”。**第一阶段2020-2021年，夯实基础，补齐短板；第二阶段2022-2023年，重点突破，打造样板；第三阶段2024-2025年，巩固提升，深度发展。  **1.五套体系。**构建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体系、汇聚融合的数据资源体系、先进适用的应用支撑体系、可管可控的安全保障体系、持续优化的标准规范体系。  **2.四个应用。**提升政务服务一体化应用、公共服务智能化应用、社会治理协同化应用和宏观决策数字化应用。  **3.三级平台。**按统一的服务标准和规范构建的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政务服务平台。  **4.两大创新。**推进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探索创新揭东区“数字政府”建设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  **5.一条主线。**以推动营商环境和民生不断改善，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为揭东区“数字政府”建设总规划的主线。 |

# 十四、规划实施保障

## （一）强化责任落实

全面落实本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研究制定分工方案，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细化年度任务和工作目标，完善规划落实的监督考核机制。在编制社会发展相关领域专项建设规划或行动计划时，应与本规划有关内容做好衔接。发挥好重大项目对规划落实的支撑作用，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加强项目储备，并建立健全重大项目推进机制，加快项目实施。

## （二）加强资金保障

健全政府投入持续稳定增长机制，公共财政优先安排用于社会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规划项目实施。健全社会基本公共服务支出责任分担机制，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事权和支出责任，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切实增强各级财政特别是基层财政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保障能力。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利用中央预算、专项建设基金、慈善捐赠、彩票公益金等方式，提高保障能力。深化社会公共服务领域投融资体制改革，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大力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力度，促进民间投资积极参与社会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 （三）实施监测评估

建立社会基本公共服务发展监测评估机制，完善社会基本公共服务信息收集和动态跟踪监测制度，开展社会基本公共服务发展水平综合评价。区有关部门和各区政府按照职责分工，监测本领域、本区域社会基本公共服务主要发展目标、指标进展情况和重大任务完成情况。加强第三方评估，积极听取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的意见和建议。区发展改革委牵头组织开展规划中期评估。根据中期评估等情况，需要对主要发展目标、指标进行修订的，由区发展改革局提出建议，报区政府审定。

1. 1个总馆+8个分馆（7个镇文化馆+1个特色馆）+21个服务点（21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设 [↑](#footnote-ref-0)
2. 1个总馆（增设区委老干部局分馆和美斯学谷分馆）+7个分馆（7个镇文化站）+21个服务点（21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footnote-ref-1)
3. 2020年揭东区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42640人，占全区常住人口（931719人）比例为4.6%，低于全国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218360767人，占总人口（141178万人）比例为15.5%。 [↑](#footnote-ref-2)
4. 按照动态管理原则，持续做好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工作 [↑](#footnote-ref-3)